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110Z006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0322022692003955
报告名称：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 证报告
报告文号：	容诚专字[2022]110Z0064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0 日
签字人员：	陆红 (210100010010) ， 王逸飞 (210103050066) ， 王玉宝 (110100323761)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7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110Z0064 号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海讯)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中科海讯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中科海讯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中科海讯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中科海讯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科海讯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科海讯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为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110Z0064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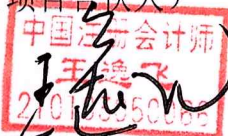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陆红（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玉宝

2022 年 4 月 20 日

##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9]227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7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4.60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462.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111.7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5,350.22万元（包含未支付其他发行费用1,158.43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27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9]0181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2,337.80
减：2021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	2,574.23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28,500.00
减：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手续费	0.77
减：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242.21
加：收回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8,000.00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740.58
加：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收回厂房定制费及利息收益	740.1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501.32

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574.23万元；2. 使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 28,500.00 万元；3. 支付银行手续费 0.77 万元；4. 补充流动资金支出 242.21 万元；5. 收回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8,000.00 万元；6.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 740.58 万元；7. 收回厂房定制费及相关利息收益 740.1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501.32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8 年第一届第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北京田村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安宁庄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 4 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金融机构有保本约定、收益较高的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田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1,400.00	2021/10/9-至今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田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13,500.00	2021/12/16-至今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田村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200.00	2021/12/21-至今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宁庄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500.00	2021/10/13-至今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宁庄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4,000.00	2021/12/21-至今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2,450.00	2021/10/8-至今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知春路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保本保息	6,450.00	2021/12/17-至今

## (二)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田村支行	329869990247	193.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91170078801100000960	75.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631597847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宁庄支行	11050163100000000731	232.68
合计		501.32

##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2.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191.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4.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79.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截至期末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平台研发产业化项目	否	15,870.00	15,870.00	671.78	1,635.12	10.30	2021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	否	10,590.00	10,590.00	711.68	2,383.17	22.50	2021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300.00	8,300.00	1,190.77	4,029.30	48.55	2021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9,431.79		9,431.7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44,760.00	44,191.79	2,574.23	17,479.38	39.5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本年度公司积极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工作，由于市场和用户基于需求和环境的变化，对募集资金项目相关产品架构、技术体制和国产化水平提出了新的要求，因此“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产业化项目”、“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未能按原计划进度实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公司对用户需求明确的产品，先期开展了研发工作，完成了首型用户定制化的国产化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和仿真训练系统的研发，预计2022年度完成小批量投产和销售。下一步，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募投项目实施，根据经营环境和公司业务实际情况谨慎论证，尽快推出募投项目变更方案。</p> <p>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产业化项目根据用户需求将会增加国产化平台研发产业化内容；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根据用户的需求，实施的技术路线将由虚拟现实和3D建模技术调整为大数据和LVC技术，上述项目的产品大纲未发生变化。水声研发中心建设根据市场和技术发展的变化，拟对部分研究子项目进行调整。项目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第三代水声信号处理产业化项目、水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拟在北京市内发生地址变更；水下模拟仿真体系应用项目实施地点拟由北京市变更至青岛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出现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5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4,697,424.1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核字（2020）第010142号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已于2020年5月27日完成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28,500.00万元外，其余全部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484,620,000.00元，系未扣除财务顾问费用和承销费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的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41,917,858.49元。

普通合伙)  
2)